**附件3**

**白龙镇等7个镇土地综合定级边界说明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乡镇 | 级别 | 级别边界 | 级别内主要街道 |
| 白龙镇 | I | 卫生院-临津街-农业银行-中国邮政-剑南路-龙洞路 | 火神街、临津街、南华街、剑南路部分、龙洞路、崔家巷、鱼池街 |
| II | 白龙中学-文化中心-鲁班一街-红莹公司-派出所 | 建华路、剑南路部分、鲁班一、二、三街、白摇路部分 |
| III | I到II级以外，定级范围以内。 | 白摇路、剑南路部分 |
| 公兴镇 | I | 市场-红星街-九龙街-板桥街 | 红星街、九龙街、板桥街、大桥街部分 |
| II | 贝蕾幼儿园-商贸街-滨江花园-镇政府-公兴小学-卫生院-派出所-客运站-德广购物中心 | 商贸街、卫星街部分、文化街、中心街、剑南街部分、 |
| III | I到II级以外，定级范围以内。 | G108、老街 |
| 鹤龄镇 | I | 鹤龄中学-紫阳酒店-客运站-剑苍路-卫生院-鹤龄寺-鹤龄新城-凤凰市场 | 剑苍路、赤化街部分、中心街、烟登巷 |
| II | 鹤羊路-镇政府-凤凰小区-剑苍路-派出所 | 鹤羊路、赤化街部分、金银北街、剑苍路部分 |
| III | I到II级以外，定级范围以内。 | 剑苍路部分、白央路 |
| 剑门关镇 | I | 派出所-雄关大道-剑川宾馆-翠云街-镇政府 | 雄关大道、翠屏大道、翠屏巷、翠云街部分 |
| II | 法庭-水厂-剑门关小学-剑门关中学-剑仙路-卫生院-汽车站 | 剑仙路、翠云街部分 |
| III | I到II级以外，定级范围以内。 | 雄关大道部分、翠云街部分 |
| 开封镇 | I | 卫生院-客运站-交通街-开封中学-开封小学-玉兰街 | 玉兰街、中心街部分、交通街部分 |
| II | 望江楼-税务所-交通街-信用社-计生站-农贸市场-和平街 | 和平街、励志路、下河街、交通街、健康路、中心街部分 |
| III | I到II级以外，定级范围以内。剑阁县军民融合产业集中发展区马灯园区规划范围边界，剑阁县军民融合产业集中发展区碗泉园区规划范围边界 | 剑盐路、剑阁县军民融合产业集中发展区马灯园区道路、剑阁县军民融合产业集中发展区碗泉园区道路 |
| 武连镇 | I | 幼儿园-卫生院-市场-国税局-北街-武连小学 | 北街部分 |
| II | 觉苑寺-文化站-敬老院-供水站-南街-镇政府-计生站 | 南街、觉苑街、北街部分 |
| III | I到II级以外，定级范围以内。 | G108 |
| 元山镇 | I | 元山中学-南华街-司法所-市场-柏林路-工商所 | 柏林路、南华街、陕西街、南街部分 |
| II | 新学路-元庙梁-粮库-卫生院-元山小学-福音街-剑南华花生厂-新苗幼儿园 | 剑盐路部分、市场街、福音街、南街部分、新学路 |
| III | I到II级以外，定级范围以内。 | 剑盐路部分、柏林路 |